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郭宜姍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1310
電子信箱：lily79886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502151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3470154_11532P001070_1150215176_115D2020416-01.pdf、3470154_11532P001070_1150215176_115D2020417-01.pdf)

裝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，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新北市、桃園市、苗栗縣、雲林縣、高雄市、臺東縣社會住宅招租一案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3月18日總處給字第1150013254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線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(不含本府人事處)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27 09:00:32

人事室　　115/03/27
1150102392